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陳彥宇
電話：03-5216121分機273
電子信箱：05361@ems.hccg.gov.tw

受文者：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20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300529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376580000A_1130052971_ATTACH1.pdf、
376580000A_1130052971_ATTACH2.pdf)

主旨：檢送高級中等學校探究與實作課程北區推動中心辦理
「112-2學習歷程檔案與課程學習成果工作坊」實施計
畫，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113年3月15日附教字第1130003233號函辦理。
- 二、旨揭工作坊係為促進教師理解與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精神與內涵，並協助各學科的教師瞭解學習歷程檔案與課程學習成果的相關製作。
- 三、工作坊資訊如下：(13：30~17：10)
 - (一)桃竹苗中彰投場：113年04月11日(四)臺中市立臺中女子高級中等學校。
 - (二)北北基宜花東場：113年05月28日(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 四、參加工作坊之教師可提供一份指導學生之課程學習成果作品前來進行交流與觀摩。



五、相關課程資訊及報名方式，詳如附件實施計畫。

六、本府同意給予貴校出席教師公(差)假及課務排代，相關經費由原服務學校依規定支給。

七、本案聯絡人詳如附件實施計畫。

正本：新竹市北區北門國民小學、新竹市北區民富國民小學、新竹市北區西門國民小學、新竹市北區南寮國民小學、新竹市北區載熙國民小學、新竹市北區舊社國民小學、新竹市東區三民國民小學、新竹市東區水源國民小學、新竹市東區竹蓮國民小學、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新竹市東區東園國民小學、新竹市東區青草湖國民小學、新竹市東區建功國民小學、新竹市東區科園國民小學、新竹市東區高峰國民小學、新竹市東區陽光國民小學、新竹市東區新竹國民小學、新竹市東區龍山國民小學、新竹市東區關東國民小學、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新竹市香山區大庄國民小學、新竹市香山區大湖國民小學、新竹市香山區內湖國民小學、新竹市香山區虎林國民小學、新竹市香山區南隘國民小學、新竹市香山區茄苳國民小學、新竹市香山區香山國民小學、新竹市香山區頂埔國民小學、新竹市香山區朝山國民小學、新竹市香山區港南國民小學、新竹市華德福實驗學校、新竹市立三民國民中學、新竹市立內湖國民中學、新竹市立光武國民中學、新竹市立光華國民中學、新竹市立竹光國民中學、新竹市立育賢國民中學、新竹市立虎林國民中學、新竹市立南華國民中學、新竹市立建華國民中學、新竹市立培英國民中學、新竹市立富禮國民中學、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